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社團法人中國化學會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南港研究院路二段 128 號  
中央研究院化學所 A409

傳 真：(02)26530440

聯 絡 人：曹春梅 小姐 電話：(02)27898574

受文者：各大專院校、團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100 年 5 月 31 日

發文字號：化鴻字第 099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敬請 貴院鼓勵化學相關研究所碩、博士班畢業生踴躍參與本會今年  
研究生論文獎選拔，爭取殊榮。

說明：一、本會為鼓勵國內研究生從事創新性研究，特設置研究生論文獎及  
辦法，每年五月向各大學相關系所公告，徵求提名。歡迎各校踴  
躍推薦。

二、凡于 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8 月間畢業之碩、博士生，均歡迎由  
指導教授推薦，報名參加選拔。

三、參加者須檢附報名表、指導教授推薦函、學位論文及參考資料，  
以紙本及電子檔各乙份，於 10 月 14 日前送達清華大學化學系(以  
郵戳為憑)，電子檔案寄送地址為 [tilin@mx.nthu.edu.tw](mailto:tilin@mx.nthu.edu.tw)。

四、選拔分初審及複審二階段。初審為書面審核，複審則於今年 12  
月 2-4 日於清華大學舉行化學年會期間，辦理論文報告及口試。

五、檢附本會研究生論文獎實施辦法、實施細則及報名表。



正本：各大專院校、團體會員

副本：清華大學化學系(年會籌備委員會)

理事長 鄭建鴻

## 社團法人中國化學會研究生論文獎實施辦法

2001 年第 4 次理監事會議通過設置  
2005 年第 1 次理監事會議修正通過  
2006 年第 4 次理監事會議修正通過  
2008 年第 2 次理監事會議修正通過  
2010 年第 4 次理監事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. 本會為鼓勵國內研究生從事創新性研究，特設置研究生論文獎及本辦法。
- 二. 研究生論文獎依研究領域，分為張昭鼎無機化學研究生論文獎、周大紓有機化學研究生論文獎、物理化學研究生論文獎、台灣神隆分析化學研究生論文獎、生物化學研究生論文獎、范道南新創藥物研究生論文獎、吳松柏應用化學研究生論文獎。
- 三. 經費由張昭鼎紀念基金會，周大紓紀念基金會、范道南文教基金會、台灣石化合成公司、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及熱心會員之贊助。
- 四. 各獎項設置傑出獎 1 名，頒發獎狀乙幀獎金參萬元、優等獎若干名，各頒發獎狀乙幀獎金壹萬元、佳作獎若干名，各頒發獎狀乙幀獎金伍千元，於化學年會中選拔，並得設置準佳作獎，頒發參加獎金壹千元或獎狀，以資鼓勵碩、博士研究生們參與。
- 五. 評審會由化學年會主辦單位之學術委員組成，並由該委員會之主任委員擔任總召集人，主持研究生論文獎之遴選。
- 六. 論文獎之產生須經初審與複審二階段，初審入圍者應於年會時以論文報告之方式參加複審。評審細則另訂之。
- 七. 論文獎之得獎者於年會閉幕式中接受本會頒獎。

## 社團法人中國化學會研究生論文獎實施細則

- 一、依據中國化學會研究生論文獎實施辦法訂定本實施細則。
- 二、論文獎依研究領域分為「無機化學」、「有機化學」、「物理化學」、「分析化學」、「生物化學」、「新創藥物」、「應用化學」等共 7 類。
- 三、經費由張昭鼎紀念基金會，周大紓紀念基金會、范道南文教基金會、台灣石化合成公司、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及熱心會員之贊助。
- 四、各獎項設置傑出獎 1 名，頒發獎狀乙幀獎金參萬元、優等獎 1-3 名，各頒發獎狀乙幀獎金壹萬元、佳作獎 1-6 名，各頒發獎狀乙幀獎金伍千元，於化學年會中選拔，並設置準佳作獎，頒發參加獎金壹千元或獎狀，以資鼓勵碩、博士研究生們參與。
- 五、化學會應於年會舉辦日期之前 6 個月正式具文公告各大專院校相關系所。
- 六、凡於年會舉辦前一年之 9 月至當年 8 月間畢業之博、碩士生，皆得經指導教授推薦報名參加研究生論文獎之選拔。
- 七、參加者須檢附報名表、指導教授推薦函、學位論文及其他論文發表之參考資料，以紙本及電子檔各乙份，於年會舉辦日期前一個月(附註日期)送達年會主辦單位(以郵戳為憑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八、論文獎得獎者之產生經初審與複審二階段。初審為書面資料審查，由年會主辦單位學術委員會選列研究生若干名參加複審。複審為論文口頭報告，於年會中舉行，由 7 類論文獎評審委員會各 3 至 5 位委員評定之。

